**华南理工大学体育活动****伤害事故处理应急预案**

　　为了切实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，认真预防和减少伤害事故隐患，提升学校应对伤害事故的处理能力，依据教育部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和“预防为主、安全第一”原则，建立应对迅速、处理及时的防范体系，制定本预案：

一、组织机制

1．组织领导

体育活动伤害事故处理由校安全领导小组和体育学院主管领导组成。

2．人员分工

报   警：体育课授课教师。

调查报告：体育学院主管院长。

协   调：系负责人、办公室人员、体育课授课教师。

护送伤者：系负责人、授课教师等。

二、预防管理

本预案是指学生在体育活动中，因活动保护不当造成的事故，轻则挫伤、擦伤、关节损伤、肌肉抽筋、拉伤，重则造成骨折、呼吸紊乱、严重休克甚至丧失生命等。

1、学校应建立体育活动（体育课）的管理、规章制度。

2、学校内的体育器材、场地设施应有专人保管和维护，保证安全使用。

3、学校组织的体育活动过程、体育竞赛过程应符合相关部门的要求，活动中保证有体育专职人员指导和管理。

4、学校应当科学、合理安排体育课和体育活动的场地，避免同一场地挤满学生。

5、教学和训练、竞赛活动必须精心设计、严密组织、严格要求、严格训练。

（1）在教案、训练计划、竞赛活动策划书等文件中需明确写明安全注意事项，并在发生伤害事故后进行记录报告。

（2）建立良好教学秩序、重视课前热身准备；教师、学生着装规范，学生不准穿牛仔裤、皮鞋、有跟鞋、凉鞋等不适宜运动的服装上课。

（3）认真组织教学，加强纪律教育。体育教师须经常反复地向学生进行遵守纪律、遵守常规、服从组织、遵守游戏规则等方面的教育。

（4）培养学生自我保护、相互保护的意识。

（5）体育教师应主动掌握特异体质的学生情况，掌握合理的运动量、注意区别对待。在运动量的掌握上，教师要随时注意学生的生理反应，进行合理调整；教师对于病痛、体弱、伤残的学生要及时关心，安排他们免修等。

三、处理程序

　　学校一旦发生学生伤害事故甚至伤及生命事件，应当遵循以下程序应对处理。

　　1、学校应根据现有条件和能力及时采取措施救护受伤害学生；情况严重者，应以最快方式联系120急救，或将伤者紧急送至附近医院救治。

2、在场人员发现险情后要及时报告在场老师，紧急或情况复杂时还应及时报告学院和学校领导。

3、有关负责人及时通知家长及其他监护人，以便做出救治决定，并作好安抚工作。

4、相关负责人应立即到达现场，了解伤者情况，判断伤情保护现场、了解事故发生经过，调查事故原因，作好有关记录并保护现场，采集有关证据，以利于对事故处理做到事实清楚，责任明确。

5、重大的伤害事故要及时上报学校相关管理部门。

6、事故发生在课上或因学校设施原因造成伤害的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，学校应承担责任的，应在第一时间报告保险公司。

7、做好宣传教育，控制事态扩展，维持学校教育教学秩序正常进行。

8、相关负责人前往医院探视，随时掌握伤者身体康复情况。

体育学院

 2019年9月18日